

上海市青浦区重固镇2023年镇级部门预算

预算主管部门：上海青浦区重固镇城市建设管理事务中心

目 录

一、部门主要职能

二、部门机构设置

三、名词解释

四、部门预算编制说明

五、部门预算表

1. 2023年部门财务收支预算总表

2. 2023年部门收入预算总表

3. 2023年部门支出预算总表

4. 2023年部门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5. 2023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6. 2023年部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7. 2023年部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8. 2023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部门预算经济分类预算表

9. 2023年部门“三公”经费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六、其他相关情况说明

七、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1. 物业管理项目

上海市青浦区重固镇城市建设管理事务中心主要职能

上海市青浦区重固镇城市建设管理事务中心是镇事业单位。

主要职能包括：

1. 宣传贯彻房屋管理相关政策法规；
2. 承担物业行政管理事务；
3. 开展房屋管理动态巡查和数据统计；
4. 承担房屋租赁、使用和修缮管理事务；
5. 协助做好住房保障事务；
6. 协助做好违法违规行为的调查；
7. 做好相关信访处置、突发事件应急处置等事务性工作。

上海市青浦区重固镇城市建设管理事务中心机构设置

上海市青浦区重固镇城市建设管理事务中心，本部门现无下属预算单位和内设机构。

名词解释

一、收入名词

财政拨款收入：是本级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财政专项资金，指从同级政府财政部门开设的财政专户取得的经费拨款。

非同级财政拨款收入，指从非同级政府财政部门取得的经费拨款，包括从同级政府其他部门取得的横向转拨财政款、从上级或下级政府财政部门取得的经费拨款等。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财政专项资金”、“非同级财政拨款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二、支出名词

基本支出预算：是本级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编制的年度基本支出计划，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两部分。

项目支出预算：是本级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为完成行政工作任务、事业发展目标或政府发展战略、特定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编制的年度支出计划。

“三公”经费：是与本级财政有经费领拨关系的部门及其下属预算单位使用本级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主要安排机关及下属预算单位人员的国际合作交流、重大项目洽谈、境外培训研修等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主要安排全国性专业会议、国家重大政策调研、专项检查以及外事团组接待交流等执行公务或开展业务所需住宿费、交通费、伙食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主要安排编制内公务用车的报废更新，以及用于安排市内因公出差、公务文件交换、日常工作开展等所需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2023年部门预算编制说明

2023年，上海市青浦区重固镇城市建设管理事务中心收入预算550.76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220.14万元，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影响2022年未支付2021年以奖代拨经费，2023年预计支付2021、2022两年以奖代拨经费。同时中心引入安保门岗及保洁服务，来加强区域内的环境保洁、单位安全管理工作；其中：财政拨款收入482.68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52.06万元，主要原因是以奖代拨经费需要支付2年、中心引入门岗及安保服务。

支出预算550.76万元，比上年增加220.14万元，主要原因是由于受2022年疫情影响，2021年的以奖代拨工作未能按时开展，2023计划开展2021、2022两年的以奖代拨工。同时中心引入安保门岗及保洁服务，来加强区域内的环境保洁、单位安全管理工作；其中：财政拨款支出预算482.68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52.06万元。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482.68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52.06万元，主要是由于受2022年疫情影响，2021年的以奖代拨工作未能按时开展，2023计划开展2021、2022两年的以奖代拨工作。同时中心引入安保门岗及保洁服务，来加强区域内的环境保洁、单位安全管理工作；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0万元，与上年执行数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0万元，与上年执行数持平；其他来源支出预算68.08万元。财政拨款支出主要内容如下：

1. “城乡社区支出”科目550.76万元，其中：

(1)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基本支出）227.96万元，主要用于：工资福利支出193.60万元、商品服务支出25.57万元、个人家庭补助0.06万元、其他资本性支出8.73万元。

(2)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目支出）322.80万元，主要用于：社区物业管理2021、2022年以奖代拨项目、引入安保门岗及保洁服务、和物业政策宣传等工作。

2023年部门财务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元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收入	4,826,78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 一般公共预算	4,826,788	二、外交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三、国防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二、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四、其他收入	680,812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五、财政专项资金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六、非同级财政拨款收入		九、卫生健康支出	
七、自筹资金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5,507,6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二、预备费	
		二十三、其他支出	
收入总计	5,507,600	支出总计	5,507,600

2023年部门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元

项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507,600	2,279,600	3,228,000
212	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5,507,600	2,279,600	3,228,000
212	01	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5,507,600	2,279,600	3,228,000
合计				5,507,600	2,279,600	3,228,000

2023年部门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4,826,78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826,788	4,826,788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二、预备费				
		二十三、其他支出				
收入总计	4,826,788	支出总计	4,826,788	4,826,788		

2023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单位：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826,788	1,598,788	3,228,000
212	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4,826,788	1,598,788	3,228,000
212	01	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4,826,788	1,598,788	3,228,000
合计				4,826,788	1,598,788	3,228,000

2023年部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单位：元

项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注：本部门2023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故本表无数据。

2023年部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单位：元

项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注：本部门2023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故本表无数据。

2023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部门预算经济分类预算表

单位：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部门预算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427,248	1,427,248	
301	01	基本工资	243,432	243,432	
301	02	津贴补贴	26,760	26,760	
301	03	奖金	1,500	1,500	
301	07	绩效工资	987,920	987,920	
301	08	基本养老保险			
301	09	职业年金			
301	10	基本医疗保险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	17,636	17,636	
301	13	住房公积金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50,000	150,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70,940		170,940
302	01	办公费			
302	02	印刷费			
302	03	咨询费			
302	04	手续费			
302	05	水费	3,600		3,600
302	06	电费			
302	07	邮电费	5,400		5,400
302	09	物业管理费	650		650
302	11	差旅费	10,000		10,000
302	13	维护费			
302	17	公务接待费	2,000		2,000
302	16	培训费			
302	26	劳务费	70,350		70,350
302	28	工会经费	25,900		25,900
302	29	职工福利费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39,000		39,000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4,040		14,040
303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600	600	
303	07	医疗费(行政)			
303	09	奖励金(行政)			
303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600	600	
合计			1,598,788	1,427,848	170,940

部门“三公”经费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预算数						机关运行经费 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购置费	运行维护费	
0.20		0.20				

其他相关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3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3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0.2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20万元。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无因公出国（境）费。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暂无公务用车购置计划，同时本单位不存在公务用车所以无需运行维护费。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暂无公务用车购置计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不存在公务用车所以无需运行维护费。

（三）公务接待费0.20万元。比上年增加0.02万元，主要原因是交流学习需求增加。

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2023年上海市青浦区重固镇城市建设管理事务中心无机关运行经费。

三、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3年本部门政府采购预算22.2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4.19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18.01万元。

2023年本部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22.20万元，其中，预留给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政府采购项目预算为22.20万元。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按照本区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总体要求，本部门开展了2023年项目预算绩效目标编报工作，编报绩效目标的项目2个，涉及项目预算资金322.8万元。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截至上年末，本部门共有车辆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4.19万元，主要是电脑、空调、笔记本电脑、投影机、激光打印机。

物业管理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根据重府2019 [72号] 文件，对重固镇住宅小区2022、2023年物业服务企业实施“以奖代拨”考核奖励，物业宣传、管理等工作。

二、立项依据

根据重府[2019]72号关于印发《重固镇住宅小区物业管理工作“以奖代拨”考核的意见》的通知的文件精神，为进一步提高重固镇住宅小区物业管理质量和服务水平，不断激发物业服务企业的积极性，努力营造安全有序、卫生整洁、文明和谐、居民满意的小区环境。

三、实施主体

上海青浦区重固镇城市建设管理事务中心

四、实施方案

为进一步提高重固镇住宅小区物业管理质量和服务水平，不断激发物业服务企业的积极性，努力营造安全有序、卫生整洁、文明和谐、居民满意的小区环境。决定对各住宅小区物业管理质量和服务水平实施“以奖代拨”考核。依托重固镇住宅小区综合管理联席会议，由镇社区办、城建管理事务中心、社事办、综治办、规保办、文明办、派出所、市场监管所、城管中队、网格化中心、安管中心、福泉居委、泉山居委、福定居委、泉华居委、福兆居委（暂定）、泉祥居委（暂定）等部门联合组成考核组，由居委会牵头，按小区开展考核工作。考核内容包括：规范运作情况（10分）、日常管理工作（35分）、综合治理工作（25分）、物业费收缴率（20分）、业主满意度测评（10分）、附加分（10分）；奖励机制：年度考核得分80分以下的不得奖励。物业公司当年度存在违法行为、受到行政处罚、对“群租”等违法行为巡查、发现、劝阻、上报不力、发生重大安全事故、因管理不善被区级以上新闻媒体曝光等情况的采取一票否决，不得奖励。居委会对物业公司的工作情况具有一票否决权，被一票否决的，不得奖励。

五、实施周期

2023年1月-2023年12月。

六、年度预算安排

年度总预算为304.80万元，其中，以奖代拨资金30%用于物业公司发放奖励，其中对管理处经理的奖励金额不高于15%，其余工作人员奖励总额不高于15%，由居委会发放至管理处一线员工个人账户。以奖代拨资金70%由居委会用于长效管理。

七、绩效目标表

（包括总目标、年度目标、绩效指标等，具体见表格）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物业管理项目经费	项目类别	经常性项目	
主管部门	重固镇	实施单位	上海市青浦区重固镇城市建设管理	
计划开始日期	2023-01-01	计划完成日期	2023-12-31	
项目资金 (元)	项目资金总额	3048000.00	年度资金申请总额	304800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048000
			上年结转资金	0
	其他资金	0	其他资金	0

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总目标 (2023年-2023年)		年度总目标	
	根据重府2019 [72号] 文件, 对《重固镇住宅小区物业管理工作“以奖代拨”考核的意见》的通知。通过对物业实施“以奖代拨”、宣传手册印刷、宣传版面制作、提高自身管理条件等措施, 来提升重固镇住宅小区物业管理质量和服务水平。不断激发物业服务企业的积极性, 营造安全有序、卫生整洁、文明和谐、居民满意的小区环境。		由于2022年疫情, 故推迟2021年以奖代拨发放至2023年, 共计考核7家物业, 发放7家物业。2023年预计考核9家物业, 发放9家物业。印发宣传手册9000本, 宣传展板2块, 通过对物业实施“以奖代拨”、宣传手册印发、宣传展板制作、自身管理条件提升等措施, 提升重固镇住宅小区物业管理质量和服务水平, 不断激发物业服务企业的积极性, 营造安全有序、卫生整洁、文明和谐、居民满意的小区环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2021年补贴发放物业公司数量	=7家
			2022年补贴发放物业公司数量	=9家
			宣传手册印刷数量	>=9000本
			宣传展板数量	>=2块
		质量指标	考核及时性	及时
			考核合规性	合规
			流程合规性	合规
			宣传效果	显著
		时效指标	考核及时性	每月一次
			宣传及时性	十一月前
	成本指标	成本合规性	合规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持续影响	持续
			提升物业管理质量和服务水平能力	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居民群众满意程度	>=85	